

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動物科學技術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動物科學技術學系
招收名額	12
申請資格	1. 符合本校學生轉系辦法第三條規定。 2. 前一學年等第績分平均GPA達2.92以上者。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1. 錄取方式：以審查資料為錄取依據（內容請限於5頁A4紙以內，包含：申請轉系動機、自傳及有利審查資料）。 2. 占分比例：100%。 3. 審查資料請於申請期間逕至轉雙輔申請系統上傳PDF檔審核資料，並自行確認上傳資料無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4. 承辦人email: ihchen@ntu.edu.tw。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無
口試及時間地點	無
其他	無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是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是
備註	1. 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 2. 依校方規定，轉系以一次為限，故轉入後不得再申請轉系。
查詢電話	(02)33664140